

臺北市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

一、登記、撕榜、報到作業時間表：

※登記、撕榜、報到日期：114 年 6 月 17 日(二)

項目	時間	作業說明	備註
登記	09:00~10:00	各校公告分發序之學生應親自或由家長（或監護人）或委託親友至各招生學校辦理登記， <u>逾時視同放棄撕榜資格。</u>	登記所需準備文件，詳如下表。
撕榜、報到	10:00~12:00	<u>按時完成登記者方能參加現場撕榜作業。</u> 依各招生學校公告之分發序，依序進行現場撕榜作業。 <u>撕榜後視同報到。</u>	結束時間得依各校實際作業時間而定。

二、登記、撕榜、報到所需準備文件：

項目	登記 必備文件及注意事項	
必備文件	畢(修)業證書 或 已填妥之報到切結書 (詳見簡章附表三，第 57 頁)	
依登記身分別	1. 學生本人親自辦理登記 ☆建議採取此項	應持 <u>學生本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</u> 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、在學證明或其他官方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)。
	2. 學生家長(或監護人)辦理登記	應持① <u>學生及②家長(或監護人)本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</u> (身分證、健保卡等官方核發可證明家長(或監護人)與學生關係之身分證明文件)。
	3. 委託其他親友辦理登記	應由 <u>學生家長(或監護人)填寫委託書</u> (詳見簡章附表四，第 59 頁)， <u>並持學生、委託人及受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</u> (身分證、健保卡或其他官方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)。

※本說明如有未盡事宜，請務必詳見招生簡章。

現場登記、撕榜、報到流程

時間	作業內容	備註
09:00-10:00	1. 考生及家長至登記區完成報到程序 2. 引領考生及家長至報到場地(準備室)入座 3. 主持人宣布登記截止(10:00)	
10:00-10:10	1. 示範撕榜作業	
10:10-12:00	1. 一般生考生及家長依據分發序號於指定場地撕榜 2. 撕榜場地實行人數管制 3. 特殊生撕榜規定同上	結束時間得依各校實際作業時間而定。